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成立日期：1987年12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

（5）首席合伙人：王晖；

（6）和信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41位，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4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41人；

（7）和信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31,828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77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2,683万元。

（8）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54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建筑业、卫生和社会工作业、综合业等，审计收费共计7,656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4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涉及人员11名，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王丽敏女士，200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15份。

（2）签字注册会计师姜益强先生，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6份。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孔令芹女士，200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没有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丽敏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姜益强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孔令芹女士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王丽敏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姜益强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孔令芹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定价原则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2）本期审计费用

2023年度，公司给予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酬【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2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5,911,649.41元（合并报表口径），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71,873,085.86元。应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37,187,308.59元（母公司口径，下同）。年初未分配利润1,263,888,929.87元，本期已分配利润86,053,872.70元，本年度期末未分配的利润1,512,520,834.44元，资本公积金余额1,531,633,169.99元，盈余公积余额266,584,608.23元。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良好的财务状况，结合公司自身战略发展规划，为更好地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60,538,727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9,080,809.05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之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股份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以上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后提出的，方案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可以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计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意见

该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后提出的，方案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可以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计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可以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同意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

三、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预案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与烟台仙丰包装彩印有限公司、烟台仙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山东王小仙食品有限公司发生采购包装物、销售鸡产品等日常关联交易。

2024年4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4年4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寿纯、王寿恒在审议该议案时均予以回避表决。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只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经股东大会讨论。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2023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公司2023年度将与烟台仙丰包装彩印有限公司、烟台仙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山东王小仙食品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额度为3,510万元、2,510万元和3,000万元，关联董事王寿纯、王寿恒在审议该议案时均予以回避表决。2023年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实际总额分别为2,867.92万元、1,783.42万元和333.53万元，均在预计额度内。

（二）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元)	上年发生金额(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烟台仙丰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包装物	市场价格	35,000,000.00	6,875,877.54	28,667,726.89
	烟台仙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包装物	市场价格	25,000,000.00	2,864,580.66	17,834,235.59
	小计	–	–	60,000,000.00	9,740,458.20	46,501,962.4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烟台仙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鸡产品	市场价格	100,000.00	0	0
	烟台仙丰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鸡产品	市场价格	100,000.00	0	11,470.32
	山东王小仙食品有限公司	鸡产品	市场价格	30,000,000.00	1,319,404.95	3,335,348.80
	小计	–	–	30,200,000.00	1,319,404.95	3,346,819.12

（三）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烟台仙丰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包装物	28,667,726.89	35,000,000.00	35.87	–18.09	2023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烟台仙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包装物	17,834,235.59	25,000,000.00	22.31	–28.66	
	小计	–	46,501,962.48	60,000,000.00	58.18	–22.5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烟台仙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鸡产品	0	100,000.00	0	–100	
	烟台仙丰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鸡产品	11,470.32	100,000.00	0	–88.53	
	山东王小仙食品有限公司	鸡产品	3,335,348.80	30,000,000.00	0.06	–88.88	
	小计	–	3,346,819.12	30,200,000.00	0.06	–88.9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烟台仙丰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牟平区大窑镇蛤堆后村

法定代表人：姜世杰

股东：曲立姝（99%），林少岗（1%）

注册资本：4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年6月5日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纸箱、纸板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烟台仙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大窑街道蛤堆后村

法定代表人：糜晓宁

股东：糜晓宁（100%）

注册资本：18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3月29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山东王小仙食品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滨海路街道观海路366号602室

法定代表人：曲飞宇

股东：山东仙东控股有限公司（60%）、烟台晟嘉投资有限公司（30%）、烟台万向金生投资有限公司（10%）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9月9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餐饮管理；品牌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已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等相关网站查询，上述公司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与关联人之间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王寿纯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曲立荣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寿纯之配偶
王清	公司副总裁，王寿纯之女儿
烟台仙丰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曲立荣之妹曲立妹控制的企业
烟台仙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曲立荣之弟曲立鹏配偶晓宁控制的企业
山东仙东控股有限公司	王清控制的企业
山东王小仙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仙东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3、相关财务数据：

（1）烟台仙丰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1,752.41万元，净资产365.9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899.48万元，净利润218.07万元；截至2024年03月31日，总资产1,516.62万元，净资产400.51万元，实现营业收入607.35万元，净利润34.5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

（2）烟台仙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557.01万元，净资产53.44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784.14万元，净利润15.00万元；截至2024年03月31日，总资产509.69万元，净资产57.14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45.05万元，净利润3.7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

（3）山东王小仙食品有限公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350.11万元，净资产323.8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441.56万元，净利润–259.84万元；截至2024年03月31日，总资产264.72万元，净资产189.20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42.56万元，净利润–134.7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其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采购与销售价格均以市场价格确定，且不偏离第三方价格，具体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及签署书面合同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对公司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的相关资料进行了事前审查，对公司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2024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且所涉及关联交易因公司正常的业务需要而进行，并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关联交易的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的损害，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所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未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1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作农场，本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议案》，同意为公司合作农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牟平胶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区支行等银行合计申请累计不超过3,000.00万元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董事长与上述银行签署最高额担保协议。最长担保期限五年。公司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在有效期限和额度范围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截至报告期末（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合作农场	2023年04月25日	10,000		249	连带责任保证		其它至少三个农场或经公司认可的担保人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65.21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60,000	2022年02月11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8日	1,9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五年	否	是
山东仙涧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2日	6,9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五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6日	35,000	2022年05月31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2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季度	是	是
山东仙涧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6日	45,000	2022年05月31日	98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五年	否	是
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0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9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0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5日	54,000	2023年04月26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3日	2,000	质押	无	无	半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5日	36,000	2023年05月1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04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10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2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9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0,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9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0,38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50,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60,445.21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18%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与公司签订《委托饲养合同》的农场，须经公司严格审查、筛选后确定具体的被担保人、担保金额、担保期限。

被担保人选择的标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点：

1、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具有较好信誉和一定实力的合作农场，与公司合作期间没有不良或违规记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改造、新建后的农场饲养规模不低于2万羽。

3、农场主在银行信用中未出现不良记录。

担保金额：每个农场担保贷款最高每只鸡30.00元。

担保期限：最长期限不超过5年。

4、公司为合作农场提供的担保不属于为关联方担保。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担保人：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人：公司合作农场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

4、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000.00万

5、风险防范措施：

（1）为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具有较好信誉和一定实力的合作农场提供担保。

（2）被担保的农场必须由一个以上自然人或单位提供反担保，担保人必须经公司认可（公务员、与公司合作的单位、农场或自然人等，由其它农场提供反担保的至少三个农场）。

(3)农场基础建设必须经公司验收达到立体养殖条件，同时，与担保的农场、农场担保人签订担保合同后，公司才向银行推介并与银行签订担保合同。

五、董事会意见、监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为公司合作农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牟平胶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区支行等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3,000.00万元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为公司合作农场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本次担保有利于发挥产业链的优势，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意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累计不超过3,000.00万元的最高额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农场的担保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65%。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对农场的担保余额为232.6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5%。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88%。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70,38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34%。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70,612.69万元（含本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39%。

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60,538,727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仙坛股份	股票代码	0027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士卫	王心波	
办公地址	山东烟台牟平工业园区(城东)	山东烟台牟平工业园区(城东)	
传真	05354658506	05354658506	
电话	05354658717	05354658717	
电子信箱	xtzq@sdxiantan.com	xtzq@sdxianta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产品是商品代肉鸡及鸡肉产品，其中鸡肉产品主要以分割冻鸡肉产品、冰鲜鸡肉产品和预制菜品的形式销售。

公司通过一体化经营从源头开始对饲料生产、种鸡养殖、雏鸡孵化、商品代肉鸡养殖、屠宰加工等各个环节实施严格质量控制，将生物安全、药残控制和加工过程卫生控制有机整合，保证了产品品质和食品安全。公司致力于提供优质肉鸡和高品质、安全、绿色鸡肉产品，通过GB/T20014中国良好农业规范（GAP+，认证级别一级）、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ISO22000:2018食品安全体系、ISO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等认证。

公司自有养殖场和合作养殖场育成的合格商品成鸡，由仙坛食品、仙坛仙食品、仙润食品、仙坛鸿食品公司进行屠宰、加工制成分割冻鸡肉产品、冰鲜鸡肉产品和预制菜品，产品直供大型食品加工厂、快餐企业、通过经销商或直接销往终端客户。

近年来，中餐预制菜品快速化、标准化、集约化生产已成为中餐行业关注的焦点，优质中餐预制菜品的研发与生产也逐渐成为各大餐饮企业的角力点。随着外卖行业的飞速发展，我国菜肴工业化发展壮现巨大需求。在新形势下，菜肴工业化生产以及预制菜品发展方向成为了现阶段餐饮行业的重要研究课题之一。仙坛股份的子公司仙坛鸿食品作为预制菜品深加工生产企业，采用全自动生产线，针对中式、西式快餐渠道定向产品研发、终端应用场景设计，以日趋完善的标准化常规品生产为基础，转型升级为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产品定制需求，品类层出不穷。紧握预制菜品发展机遇，跟进市场需求，以开拓餐饮行业新未来。

公司高度重视预制菜品研发工程，聘请国内专业研发团队，投入专项研发经费，致力于产品的创新研发及改良工作。公司生产加工车间引进国内一流的现代化生产设施和高度自动化的生产线，结合领先生产工艺，实现了调理、油炸、成型、蒸烤四大类100多款产品，公司以“全产业链的原料优势”和“极速锁鲜”的技术优势，最大程度保留了预制菜品原料的营养和新鲜，综合提升了“仙坛”品牌预制菜品的核心竞争力，满足了消费者日益多元化的产品需求。报告期内，公司预制菜品版块极速发展，一期工程现已实现满产，二期工程已进入设备安装阶段，竣工投产后，产能将进一步提升。

预制菜品原料采用仙坛食品、仙坛仙食品、仙坛清食品、仙润食品公司当日宰杀的冰鲜鸡肉，从源头上最大程度的保证原料新鲜，食品安全可追溯。以新零售、新渠道的终端消费者为落脚点，倾向于开发消费终端所需求的轻食便利和高效出餐等品类需求，积极研发多元化产品，将国际领先食品科技与市场趋势相结合，坚持健康和美味并重，为消费者缔造品质生活。公司紧跟预制菜品市场动向，全面升级产品包装，现已出品霸王手枪腿、水煎鸡爪等多款精致小包装产品，得到了现代年轻消费群体的一致青睐。为迅速拓展市场份额，满足终端消费者的一站式购物所需，公司更以多元化产品组合的形式精准出击，进一步扩大了“仙坛”预制菜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公司还注重提供定制化的预制菜解决方案，满足不同客户所需，并以创新性服务机制，同诸多知名品牌的餐饮企业及零售商达成合作。公司正通过不断的努力和创新，致力于成为预制菜行业的领军企业，为消费者提供更多高品质、健康、美味的食品选择。

公司的销售渠道也不再聚焦于传统赛道，继而向连锁餐饮、团餐、便利店及线上等多种新兴的多元化销售赛道转型。网络销售同预制菜品同属时代发展要素，为顺应目前网络发展趋势，公司在上海部署研发营销中心，建设网络营销平台、延长全产业链内涵，增加价值链、拓展利益链，不断提高产品附加值，打造新的增长点。

品牌运营情况

仙坛股份所销售产品为“仙坛”品牌和“仙润”品牌，主要销售产品为冷冻分割品和冰鲜系列鸡肉产品以及预制菜品。

“仙坛”商标为中国驰名商标，“仙坛”牌鸡肉产品为清真食品和山东名牌产品。

仙坛股份秉承“以人为本、诚信务实、创新进取、自强不息”的核心价值观，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盛国强企、造福社会”的企业使命，弘扬“发展绿色产业、奉献健康食品”的经营宗旨，崇尚“安全、公平、共赢、和谐”的合作理念，不断提高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完善企业现有“公司+自养场+农场”的饲养模式，充分发挥一体化自繁、自养、自宰经营模式的竞争优势，大力发展标准化健康养殖，对养殖基地实施“十统一”的生产管理体系，打造出一个安全、健康、高效的农牧食品一体化产业链，努力为全球消费者提供更加安全、健康的食品。

“安全第一，质量至上”，是仙坛股份长期贯彻实施的运营策略，为进一步提升用户满意度和品牌竞争力，公司的角色定位已发生转变：由产品供应商转型为产品应用解决方案供应商。即针对重点客户，结合其生产或产品应用需要，为其量身定制产品，并对产品应用提供解决方案。公司的预制菜品主要客户涉及中西式快餐连锁、团餐、品牌便利店以及大型超市、电商平台。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6,846,066,318.21	6,071,004,602.68	12.77%	5,761,519,60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87,297,050.04	4,445,403,366.72	3.19%	4,403,508,229.13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5,781,232,561.